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105037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10
號

承辦人：沈曉君

電話：02-2570-2330分機5413

電子郵件：n5192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輔字第11430025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中正盃羽球錦標賽競賽章程（修正版）1份

（37849039_1143002579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協會「114年臺北市中正盃羽球
錦標賽」更正競賽規程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協會114年6月10日北市羽協廷字第0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送更正後競賽規程1份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該會聯絡人：李先生，連絡電話：091881100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協會

電文
2025/06/12
08:10:25
交換章

和平高中 1140612



NBAA1146006698